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四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二三六**次会议

2009年12月10日星期四上午10时50分举行

纽约

- 主席： 卡凡多先生 (布基纳法索)
- 成员： 奥地利 迈尔-哈廷先生
 中国 刘振民先生
 哥斯达黎加 埃尔南德斯-米利安先生
 克罗地亚 维洛维奇先生
 法国 德里维埃尔先生
 日本 高须先生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达巴希先生
 墨西哥 埃列尔先生
 俄罗斯联邦 谢尔巴克先生
 土耳其 阿帕坎先生
 乌干达 鲁贡达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夸瑞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赖斯女士
 越南 黄志中先生

议程项目

布隆迪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的第六次报告(S/2009/611)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



上午 10 时 5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布隆迪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的第六次报告(S/2009/611)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布隆迪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恩桑泽先生(布隆迪)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谨代表安理会热烈欢迎布隆迪外交关系和国际合作部长奥古斯丁·恩桑泽先生阁下。

根据安全理事会在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理会同意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负责人优素福·马哈穆德先生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马哈穆德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根据安全理事会在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理会同意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瑞士常驻代表、布隆迪国别组合主席彼得·毛雷尔先生阁下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毛雷尔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我愿提请成员们注意摆在其面前的文件 S/2009/611，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的第六次报告。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优素福·马哈穆德先生和毛雷尔先生的通报。我现在请马哈穆德先生发言。

马哈穆德先生(以英语发言)：能够在审议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联布综合办)的第六次报告(S/2009/611)之际发言，我感到荣幸。摆在安理会面前的这份报告叙述了过去六个月的主要进展以及布隆迪政府和人民今后面临的挑战。它还描述了联布综合办根据安理会赋予的授权，为支持该国政府巩固和平的努力所开展的主要活动。

摆在安理会面前的这份报告是不言自明的。因此，我不会总结其主要内容，而只想提请安理会注意自报告发表以来所出现的一些最重要事态发展，同时就其对布隆迪巩固和平的总体意义谈一些看法。正如报告概述的那样，在报告所述期间，在和平进程和筹备 2010 年选举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尽管仍然存在一些持久挑战。

关于和平进程，成员们可能记得，5 月份在南非的杜米萨尼·库马洛大使主持下确定的布隆迪和平伙伴关系的授权将于本月底到期，支持伙伴关系的政治事务局的授权也将到期。

11 月 20 日，南非调解人查尔斯·恩卡库拉先生在坦桑尼亚阿鲁沙向“区域和平倡议”的各国领导人提交了其关于布隆迪和平进程的最后报告。他在会上重申，南非决定 12 月 31 日撤出非洲联盟(非盟)特别工作队的最后一批人。该工作队由南非士兵组成，其任务是严密保护民族解放力量(民解力量)最高领导人。

11 月 30 日，和平伙伴关系在布琼布拉举行了第三次正式会议，并决定作为其撤离战略的一部分，将严密保护民解力量的工作交给将从国家国防和安全部队中挑选出来的政府——民解力量联合部队。已经

在联布综合办和即将撤离的特别工作队的帮助下开始工作，以组建这支联合部队。11月30日的会议还讨论了和平进程的其它剩余任务。这些任务包括将其余政府职位分配给民解力量以及释放更多的政治犯和战犯。也将这些任务交给了政府和民解力量来完成。

有关和平进程的另一个新事态发展是，11月29日举行了民解力量党代表大会。大会确认其主席阿加顿·鲁瓦萨为该党领导人，并正式指定他为代表民解力量参加2010年选举的总统候选人。

还是关于最近的事态发展，我愿告知安理会，11月23日，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组合举行了非正式会议，布隆迪政府在会上提出了复员军人、与前政治武装运动有联系的成人、回返者、流离失所者等受冲突影响群体在社会和经济方面重新融入社会的国家战略。这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重要一步。必须尽一切努力，确保这些群体以可持续地重返社会，以防止他们正如秘书长报告所说的那样成为又一个令人关切的问题。我希望在布隆迪组合主席、彼得·毛雷尔大使有力的领导下，该战略将受益于建设和平委员会广大成员国以及其他国际伙伴的真正支持。

正如秘书长报告所指出的那样，选举已成为布隆迪政治行为体的主要焦点。尽管报告概述了筹备选举过程中的一些积极事态发展，但眼下的一个挑战是选举进程的经费问题。国际伙伴迄今认捐的款项尚未及时支付。目前仍然急需在12月底前调动300万美元资金，以帮助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应付其任务规定的最紧迫工作。我要感谢所有已明确作出认捐或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签署了谅解备忘录的国家。

另一项与选举有关的挑战是，可能参加投票的人付不起获取国民身份证所需缴纳的相关行政费用。我最近收到了内务部长的来信，要求为发放身份证提供财政和物质支持。联布综合办和开发署目前正在紧急探讨提供这一支持的实际办法。迅速采取应对行动将有助于减轻一些政党的担忧。它们称，身份证的发放

方式对执政党有利。包括内务部长在内的政府官员最近都公开作出声明，否认这些指控。

针对恩库伦齐扎总统一再提出的请求，联布综合办正在与非洲大陆内外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探讨是否有可能向布隆迪派出长期观察员。这些观察员将在选举举行之前几个月到达布隆迪，一直呆到选举结束几个星期后。我们正与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和内务部讨论如何最佳落实总统的请求。

一个相关的发展是，为了帮助确保妇女在即将举行的选举中发挥适当作用，联布综合办以及其他国家和国际合作伙伴帮助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制定了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战略，以使妇女成为知情的选民和积极的候选人。本星期早些时候，在该国启动了这项战略和相关宣传活动。

在这方面，我们按照以往的做法，为安理会成员编拟了一份单独说明，列举了过去6个月期间联布综合办和整个联合国系统为执行第1325(2000)号决议而作的贡献。我想该说明已经分发给各位。

秘书长报告(S/2009/611)中对某些政党的附属青年团体从事恐吓活动表示关切。在这方面，我要向大家报告，恩库伦齐扎总统和内务部长分别于11月17日和18日发表声明，敦促政治领导人制止这种可能破坏稳定的行径。他们的话看来起到了作用，但内务部和所有政党及民间社会组织应该持续注意这一情况。

正如秘书长报告中指出的那样，总体而言，布隆迪正不断取得值得赞扬的进展，尽管仍存在多数刚刚摆脱冲突国家通常都会遇到的挑战。如果任务期限得到延长，联布综合办则将继续帮助布隆迪政府和人民应对这些挑战。

最后，我要强调社会经济发展在巩固和平方面可发挥关键作用。因此，我敦促各发展伙伴加倍努力，帮助布隆迪实现其消灭贫穷目标并发展能够带来增长的主要部门。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马哈茂德先生的通报。我现在请彼得·毛雷尔大使发言。

毛雷尔先生(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感谢您邀请我以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国别组合主席的身份，在今天的安理会会议上发言。我还要感谢秘书长提出了报告(S/2009/611)，其中探讨了以全面和平的方式处理布隆迪建设和平工作的有关方面问题。

布隆迪自摆脱那场长达十多年的破坏性内战以来，已取得了长足进展。所有政治行为方今天都确认，重操武器是行不通的，必须不惜一切代价避免这种情况，因为它可能会破坏使该国重返可持续发展道路的来之不易机会。

我也高兴地注意到该国正在开展活跃的政治辩论，而且各方都表示愿意抵制诱惑，不从事偏狭的政治活动。的确，不能让党派政治或个人政治目的损害诸如选举及选举进程完整性等根本问题。

布隆迪正进入建设和平的一个关键阶段。2010年将举行各级政府的选举，这些选举将使我们能够评估所取得的进展。如果选举能够以自由、公平与和平的方式举行，并导致普遍接受的结果，那么和平进程的持久性将得到加强，从而使该国能够进一步集中力量消除冲突和贫困的根源。然而，如果出现相反的情况，那么和平进程就会受到破坏，就会揭开新的伤口，使旧伤口更难愈合。

因此，迫切需要创造一个有利于自由、公平与和平选举的环境。该国的这方面前景是令人鼓舞的。必要的法律框架已经建立，筹备进程差不多已走上轨道。此外，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的合法性已得到广泛认可。它的独立性对于它能否发挥作用，保障选举得以自由公平地举行来说，的确甚为关键。最后我要指出，在制订一项国家战略，使弱势群体能够重新融入社会和经济生活方面，目前已经有一个良好的开端。然而，重大的挑战仍然存在。

首先，人们仍然普遍害怕暴力。我最近在访问布隆迪期间见到了一些人并与他们进行了交谈，其中许

多人都谈到存在实施恐吓、限制公民权利以及施加威胁甚至人身攻击的行为。青年团体多次被指认是此种行为的施行者。不论在何种情况下，政治辩论——无论多么激烈——都不应导致暴力。

政府的解除武装计划固然取得了成功，但仍有许多武器在流通。所有政党应致力于和平地参加选举进程，避免从事挑衅行为。作为布隆迪国别组合的主席，我认为，这个组合的优先重点之一将是密切监测选举期间的安全状况，落实政府的零容忍政策。

第二，各方担心反对派与执政党之间的信任会出现恶化。尽管已经建立一个正式机制，但有人指责执政党越来越不愿意进行对话。至关重要的是，所有各派在争取权力过程中必须达成政治共识。这是成功消除冲突根源的唯一办法。我认为，鼓励这种对话必须是布隆迪国别组合的另一项优先工作。

在建设和平方面已经取得很大进展。然而，布隆迪当局必须继续充分致力于这一进程。同样，至关重要的一点是，国际社会在当前这个决定性阶段不能对布隆迪人民弃之不顾，任其自生自灭。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提供支持。这种支持必须以各种形式加以体现。首先是组织选举提供财政支持。在这方面，我遗憾地指出，正如秘书长在报告中指出的那样，在所需的4 300万美元总额中，迄今只有2 700万美元的资金可用作选举资金。

长期的选举观察是国际社会可以提供的第二种支助形式。我最近在访问布隆迪期间注意到一种偏好，喜欢由区域和次区域实体来观察选举。非洲联盟看来愿意参与其事，是一种令人鼓舞的迹象。对这一问题采取后续行动，对于布隆迪国别组合来说是优先事项。

第三种援助形式是对长期经济发展的投资。捐助方一般不愿意参与冲突后环境的发展合作。国际投资者往往先是按兵不动，直至局势全面稳定。这是可以理解的，但眼前的援助与投资，将大大有助于进一步稳定布隆迪局势。因此，布隆迪国别组合的另一个重要作用是鼓励本地创业精神和国际投资。

我非常感谢安理会邀请我今天发言。我建议，在今后几个月里，我们应继续让安理会和建设和平委员会定期地交换意见。此外，如果安理会愿意考虑同建设和平委员会系统地就编制安理会关于布隆迪的文件进行协商，我们将非常赞赏。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毛雷尔大使的通报。

我现在请布隆迪对外关系与国际合作部部长奥古斯丁·恩桑泽先生阁下发言。

恩桑泽先生(布隆迪)(以法语发言)：值此介绍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的第六次报告(S/2009/611)之际，请允许我首先代表布隆迪共和国政府向秘书长表示感谢，感谢联合国在布隆迪巩固最终取得的和平和重新启动发展的努力过程中不断向其提供坚定的支持。

关于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的第六次报告，我国政府赞赏报告确认第五次报告(S/2009/270)以来在大多数领域都取得了新的进展，而这些领域可能有助于保持我国长期稳定。除其他外——我不打算悉数列举出来——我要提及的是核准民族解放力量和团结与民主运动作为新政党、建立各省独立选举委员会、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签署关于选举援助项目的协议以及内政部建立各政治派别对话常设论坛的法令。此外，还颁布了经修订的选举法，而且制订实施一项新法律，管制布隆迪平民的武器携带。议会还通过了一项修订全国土地和其他资产委员会职能的法律。我国政府还同开发署合作，刚刚完成制订关于前战斗人员和受冲突影响者重返社会的国家战略。布隆迪政府还想借此机会通知安全理事会，修订后的社区法律草案和关于监察员的法律草案将由议会在正举行的本届会议期间通过。

此外，布隆迪政府对于议会在改革公共和领土管理、打击腐败、防务和安全部门的职业化以及开展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方面的工作已取得的显著进展感到高兴。我们还欢迎秘书长报告所载的关于过渡司法机制全国协商的进展以及打击小武器和轻

武器的斗争等意见。协商现已有所扩大范围，把生活在海外的布隆迪人也包括在内。

我国政府非常感谢报告的起草人。他们指出，没有证据说明在布隆迪存在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的武装成员。鉴于有关我国的谣言——这一点我们大家都知道——为执行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的第1533(2004)号决议所设制裁委员会的专家最近在这方面作了宣传，这决不是细枝末节的琐事。然而，在布隆迪人口中还存在着一个秘密运动。这一运动对布隆迪东部利用边界疏于管理的某些叛乱运动有同情之心。这种情况对于该地区今后的和平不是好的兆头。这一问题应令安全理事会感到关切。

关于我们的关切问题，大湖区国家经济共同体成员国刚刚建立一个由国防和安全部长组成的委员会，作为布隆迪、卢旺达和刚果民主共和国之间对话的论坛。本着同样的精神，这三个国家的边境省份的省长商定，要加强在陆地和湖上边界的边界管制。这些步骤将加强现有的三方加一机制。然而，如果政治事务部能将其分析限制在它的预防冲突的任务授权范围内，将是有助益的。政治事务部一直为执行《大湖区安全、稳定和发展公约》提供支持。

布隆迪政府还要赞扬评估团为即将举行的选举提出安全需要的建议。在这方面，我国政府将具体请求提供充分和足够的运输工具，帮助运送保障投票安全的警察部队以及在尽可能少拖延的情况下向全国分发选举物资。我们2005年的经验表明，这种设备最好是采购，而不是租赁。

尽管报告没有提及，但其他方面也取得了进展。关于打击腐败，布隆迪政府决定将布隆迪税收局置于一名国际专家的监督之下，为期五年，这一决定最有力地证明，我国政府决心对税收工作进行清理的政治意愿。设置增值税也是为了同样的目的。在全国，由于开展支助反腐工作的项目，每个社区为本地的反腐委员会开办了提高认识研讨会，探讨这一祸害的消极后果。最后，世界银行接受布隆迪加入重债穷国倡议，进一步证明我国政府改善了对公共财务的管理。

关于安全方面的问题，尽管已经解除了最后一个叛乱运动前战斗人员的武装，并且在解除平民武装方面也已经取得巨大成功，但目前仍然把布隆迪列入第三安全等级令人感到不解。布隆迪政府对某些与解决债务或土地所有权问题的争执有关的孤立谋害和暗杀行为以及抢劫事件明显表示遗憾。虽然这种类型的不安全情况几乎在每个地方都会发生，但在布隆迪，不能低估意在诋毁政府的煽动作用。

该报告提及联布综合办前雇员举行示威之事，然而不幸的是，报告省略了这个问题已提交秘书处主管部门设法解决的事实。非常清楚的是，即使我国本国立法也不允许任何员工在没有合同的情况下工作超过6个月。

如果与没有处于战争状态但却每小时都有谋杀案发生的一些国家相比，没有理由仍把布隆迪列入第三安全等级。由于联合国系统甚至都呼吁为布隆迪制定五年支助方案，相信我国现在局势和平，这是显而易见的，否则就难以理解。

世界银行也采取同样做法，于10月26和27日组织了布隆迪协商小组第一次会议，协助我国吸引外国投资。同样，瑞士和日本等其他发展合作伙伴也已经决定在我国恢复实施项目。与此同时，布隆迪和平伙伴关系决定结束它的活动，它同意非洲联盟撤出南非部队，因为现在已经没有布隆迪存在的理由。

如果我们刚刚指出的各种疏漏可能是由于忘记的缘故，那不能说多次出现这种无根据的指责或提供不完整的资料也是出于同样的原因。第一个涉及的问题是承诺给予民族解放力量行政人员职位的问题。报告也提到了这个问题。然而，正如政府代表在布隆迪和平伙伴关系上次会议所作的解释，我国政府当局仍在等待民解力量提出符合这个职位所需资历的人选。

第二个问题涉及反对党对设立选举事务司和民解力量持不同政见者加入议会的反应。内政部长不仅重申了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的独立性，而且还指出，

设立选举事务司就是为了促进委员会与国土管理部之间进行必要的联系。

至于民解力量中的持不同政见者，请允许我指出，该党不是第一个发生分裂的政党。这次对这个前武装政治运动团体而言，是它存在历史上的第三次分裂。先前的分裂产生了民族解放力量——Icanzo和胡图人民解放党(解放党)——Agakiza。试图不惜一切代价确定新分裂的政党中的掌权人物是简单化的不公正之举。

政府已着手处理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的青年团体问题。内政部长在省长会议上正式宣布禁止任何不尊重他人自由和权利的政治行为。但这并不意味着这些年轻人必须停止作为政党所属团体的活动。此外，在所有政党中都附设青年和妇女联盟，这不应引起不必要的忧虑。

至于法治，布隆迪《宪法》和各项具体法律保障所有国民的公民自由和政治自由。然而，要享受这些自由就必需尊重法律和某些法规的制约，以保障公共秩序。在有些地方存在的少数几项限制是对法律或法定文本解释的误解所致。我国政府重申，由于政府在公众安全方面的责任，它永远不会核准召开不符合法律规定的会议。

我国政府还同意报告中提到的一些关切，包括对人权和对妇女及儿童状况的关切。然而，我国政府认为，有人暗示我国政府在各个领域都没有采取改善局势的措施，这是不公平的说法。

我国政府已经或正在各地建立适当的机制。设立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的工作正在展开。部长会议已经根据《巴黎原则》对新设的委员会组成进行了分析，它还要求主管此事的部长对某些概念作出说明。草案将很快送交部长会议进行最后分析，然后提交议会通过。

至于妇女权利问题，《刑法》中关于惩治性暴力和基于性的暴力行为的条款已经创造了有利于打击这些罪行的环境。我们现在必须让所有国家合作伙伴

认识到这一斗争的重要社会意义。民间社会已经参与了这一领域的工作，对国防和安保部队进行的敏感意识培训和解除平民的武装都应该促进在打击性暴力的斗争方面取得进展。但是，只有受害者的家人或亲属理解沉默只会鼓励有罪不罚现象，这项工作才可能取得成功，因为受害者一般都认为沉默可以保护她们的名声。

至于保护儿童，我国政府建立了负责保护未成年人的工作队，但它目前还没有足够的资源开展工作。在这方面，警察和司法机构作出的努力必须得到民间社会的补充。

报告详述了司法资源不足和所谓的缺乏独立性的问题。我国政府除了把超过 15% 的建设和平资金用于司法部门之外，还增加了专门用于该领域的预算，以便进一步调动法律专业人士的积极性。建设和平基金使我们能够整修和建造若干驻地法庭，以便执行数以千计尚未执行的逮捕令和判决，并使我们能够提供反腐败特别法庭所需的配备。在这方面，舆论应当铭记，司法部门在阿鲁沙谈判过程中被确定为由一个单一族裔群体支配的部门。在可以进行其它改革之前，必须纠正这种不平衡现象。

至于“反腐败和经济贪污观察组织”副主席被暗杀一事，目前正在对嫌疑犯进行审讯。我们希望，这将有助于调查继续下去，调查也将得益于正在此案中协助布隆迪的联邦调查局和国际刑警组织的帮助。

布隆迪政府不得不再次批评形式方面的某些不正常现象以及这份报告中的某些错误。国家土地和其它资产委员会并不是像报告第 13 段所说的那样，是在报告所述期间成立的。布隆迪议会通过的法律延长了这个委员会的授权期限，并明确了委员会相对于参与管理土地纠纷的其它国家机构各自的管辖权限。

关于在第 29 段中谈到的问题，所谓公务员事务部的正确名称是公共服务、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同样，在第 55 段中谈到的部门事实上是农业和畜牧部。这份报告本来还应当指出，协调选举支助活动的咨询战

略委员会和技术合作委员会由布隆迪政府担任共同主席。此外，合作伙伴协调组政治论坛不是一个监督机构，而是一个对话论坛。

最后，布隆迪政府要谈一谈我们对联布综合办今后任务规定的理解。鉴于我们在和平之路上已经到达的阶段，布隆迪政府认为，联布综合办今后的任务应当限于以下领域：在选举周期中提供援助；支持民主治理，我们指的是布隆迪议会、监察员、市议会的能力建设以及得到认可的政党之间常设对话论坛的运作；继续建设和平，我们的意思是支持国家独立人权委员会和过渡司法；以及最后，提高对所有公共方案中两性平等方面的认识。

这份报告有一个段落谈到绝对有必要根据公平原则进行选举进程，我国政府欢迎这项建议。在这方面，我要提请各位注意，选举进程的成败将部分取决于在执行联布综合办授权过程中是否遵守公平原则。

布隆迪政府看到，令人遗憾的是，一段时间以来，在报告中强调的公平原则在实地没有得到遵守。有些人想要证明执政党有罪，就好像执政党在即将进行的选举中没有与其它政党一样的权利，而且宣称，被授权组织选举的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的任务是取代负责领土管理的当局。这是两个很好的例子，表明缺乏对平等原则的尊重。如果布隆迪政府要求撤换在布隆迪的驻地代表，这对联合国与布隆迪政府的伙伴关系来说将是不幸的和非常有破坏性的。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希望感谢“区域倡议”、非洲联盟、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秘书处、南非的调解、建设和平委员会以及所有特使为推动布隆迪和平进程作出的贡献。我也要感谢整个国际社会为布隆迪和平进程作出的宝贵贡献。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的名单上没有其它发言者了。根据在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现在请安理会成员举行非正式磋商，继续我们对这一问题的讨论。

上午 11 时 40 分散会。